

2024 年单位预算信息公开目录

单位预算公开表

单位预算收支总表	3
单位预算收入总表	5
单位预算支出总表	6
单位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8
单位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10
单位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	11
单位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13
单位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14
单位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15

单位预算信息公开情况说明

一、单位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17
二、单位预算安排的总体情况	24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5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及增减变化原因	25
五、单位整体绩效目标	25

六、单位项目预算安排情况及绩效目标.....	29
七、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38
八、国有资产信息.....	43
九、名词解释.....	43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45

一、霸州市纪检委本级收支预算

单位预算收支总表

117001 霸州市纪检委本级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栏次	1	2	3	4
1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549.5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49.43
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4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5	五、单位资金		五、教育支出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7.87
9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10			十、卫生健康支出	54.68
11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12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13			十三、农林水支出	
14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117001 霸州市纪检委本级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栏次	1	2	3	4
15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6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7			十七、金融支出	
18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9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0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47.58
21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3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4			二十四、预备费	
25			二十五、其他支出	
26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27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28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29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30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31			三十一、人行科目	
32	本年收入合计	2549.56	本年支出合计	2549.56
33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34	收入总计	2549.56	支出总计	2549.56

单位预算收入总表

117001 霸州市纪检委本级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		合计	2549.56	2549.56	2549.56							
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49.43	2049.43	2049.43							
3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2049.43	2049.43	2049.43							
4	2011101	行政运行	1823.93	1823.93	1823.93							
5	201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25.50	225.50	225.50							
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7.87	297.87	297.87							
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97.87	297.87	297.87							
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2.27	82.27	82.27							
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9.52	179.52	179.52							
1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6.08	36.08	36.08							
1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4.68	54.68	54.68							
1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4.68	54.68	54.68							
1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4.68	54.68	54.68							

117001 霸州市纪检委本级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7.58	147.58	147.58							
1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7.58	147.58	147.58							
1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7.58	147.58	147.58							

单位预算支出总表

117001 霸州市纪检委本级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经营支出	上解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8
1		合计	2549.56	2324.06	225.50			
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49.43	1823.93	225.50			
3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2049.43	1823.93	225.50			
4	2011101	行政运行	1823.93	1823.93				
5	201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25.50		225.50			
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7.87	297.87				
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97.87	297.87				
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2.27	82.27				
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9.52	179.52				
1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6.08	36.08				
1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4.68	54.68				
1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4.68	54.68				
1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4.68	54.68				
1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7.58	147.58				
1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7.58	147.58				
1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7.58	147.58				

单位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117001 霸州市纪检委本级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5	6	7
1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549.5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49.43	2049.43		
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5			五、教育支出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7.87	297.87		
9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10			十、卫生健康支出	54.68	54.68		
11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12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13			十三、农林水支出				
14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15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6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7			十七、金融支出				
18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17001 霸州市纪检委本级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5	6	7
19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0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47.58	147.58		
21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3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4			二十四、预备费				
25			二十五、其他支出				
26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27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28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29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30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31			三十一、人行科目				
32	本年收入合计	2549.56	本年支出合计	2549.56	2549.56		
3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34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36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37	收入总计	2549.56	支出总计	2549.56	2549.56		

单位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117001 霸州市纪检委本级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1		合计	2549.56	2324.06	225.50
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49.43	1823.93	225.50
3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2049.43	1823.93	225.50
4	2011101	行政运行	1823.93	1823.93	
5	201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25.50		225.50
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7.87	297.87	
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97.87	297.87	
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2.27	82.27	
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9.52	179.52	
1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6.08	36.08	
1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4.68	54.68	
1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4.68	54.68	
1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4.68	54.68	
1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7.58	147.58	
1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7.58	147.58	
1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7.58	147.58	

单位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

117001 霸州市纪检委本级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支出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1	2	3	4	5
1		合计	2324.06	2041.89	282.17
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832.98	1832.98	
3	30101	基本工资	524.61	524.61	
4	30102	津贴补贴	447.82	447.82	
5	30103	奖金	290.10	290.10	
6	30107	绩效工资	148.01	148.01	
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79.52	179.52	
8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6.08	36.08	
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4.68	54.68	
1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58	4.58	
11	30113	住房公积金	147.58	147.58	
1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82.17		282.17
13	30201	办公费	29.75		29.75
14	30202	印刷费	1.19		1.19
15	30205	水费	3.57		3.57
16	30206	电费	9.52		9.52
17	30207	邮电费	73.66		73.66
18	30208	取暖费	2.95		2.95
19	30209	物业管理费	11.90		11.90

117001 霸州市纪检委本级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支出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1	2	3	4	5
20	30211	差旅费	9.52		9.52
21	30213	维修(护)费	3.57		3.57
22	30216	培训费	7.22		7.22
23	30217	公务接待费	1.26		1.26
24	30228	工会经费	18.25		18.25
25	30229	福利费	12.19		12.19
26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4.50		34.50
27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3.12		63.12
2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8.91	208.91	
29	30302	退休费	82.27	82.27	
30	30305	生活补助	2.88	2.88	
31	30307	医疗费补助	123.72	123.72	
32	30309	奖励金	0.04	0.04	

单位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117001 霸州市纪检委本级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注：无政府基金预算财政拨款预算，空表列示。

单位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117001 霸州市纪检委本级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预算，空表列示。

单位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117001 霸州市纪检委本级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项 目	资 金 性 质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5
1	合计	41.76	41.76		
2	“三公”经费小计	41.76	41.76		
3	一、因公出国（境）费				
4	其中：教学科研人员因公出国（境）费				
5	其他因公出国（境）费				
6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	34.50	34.50		
7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4.50	34.50		
9	三、公务接待费	7.26	7.26		
10	四、会议费				
11	其中：省属高校业务性会议费				

117001 霸州市纪检委本级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项 目	资 金 性 质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5
12	其他会议费				
13	五、培训费				

霸州市纪检委本级 2024 年单位预算信息公开情况说明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和《关于进一步推进预算公开工作的实施意见》规定，现将霸州市纪检委本级 2024 年单位预算公开如下：

一、单位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单位职责：

（一）负责全市党的纪律检查工作。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廊坊市委和霸州市委关于纪律检查工作的决策部署，维护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检查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执行情况，协助市委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组织协调反腐败工作。

（二）依照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履行监督、执纪、问责职责。负责经常对党员进行遵守纪律的教育，作出关于维护党纪的决定；对市委工作机关、市委批准设立的党组（党委），各乡镇（区、办）党委、纪委等党的组织和市委管理的党员领导干部履行职责、行使权力进行监督，受理处置党员群众检举举报，开展谈话提醒、约谈函询；检查和处理上述党的组织和党员违反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的比较重要或者复杂的案件，决定或者取消对这些案件中的党员的处分；进行问责或者提出责任追究的建议；受理党员的控告和申诉；保障党员的权利。

（三）支持配合巡视巡察工作。承担巡察整改日常监督责任，做好巡察整改督查督办工作，依规依纪依法处置巡视巡察移交的反映领导干部问题线索。

（四）负责全市监察工作。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廊坊市委和霸州市委关于监察工作的决策部署，维护宪法法律，依法对市委管理的行使公权力的公职人员进行监察，调查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开展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

（五）依照法律规定履行监督、调查、处置职责。推动开展廉政教育，对市委管理的形式公权力的公职人员依法履职、秉公用权、廉洁从政从业以及道德操守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对涉嫌贪污贿赂、滥用职权、玩忽职守、权力寻租、利益输送、徇私舞弊以及浪费国家资财等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进行调查；对违法的公职人员依法作出政务处分决定；对履行职责不力、失职失责的领导人员进行问责；对涉嫌职务犯罪的，将调查结果移送人民检察院依法审查、提起公诉；向监察对象所在单位提出监察建议。

（六）负责组织协调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宣传教育工作。

（七）负责综合分析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情况，对纪检监察工作重要理论及实践问题进行调查研究；制定或者修改全市纪检监察有关制度，参与起草有关规范性文件。

（八）负责组织协调全市反腐败追逃追赃和防逃工作，督促有关单位做好相关工作。

（九）根据干部管理权限，负责全市纪检监察系统领导班子建设、干部队伍建设和组织建设的综合规划、政策研究、制度建设和业务指导；会同市委组织部负责市委巡察办的科级干部提名、考察，报市委任免；根据干部管理权限负责市委巡察办科级及以下干部人事工作。会同有关方面做好市纪委监委派驻（派出）机构、乡镇（区、办）纪检监察部门、市属学校和医院纪检监察机构建设有关工作；组织和指导全市纪检监察系统干部教育培训工作等。

（十）完成廊坊市纪委监委和霸州市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内设机构设置及职责

（一）办公室。工作职责：负责机关日常运转工作；负责市纪委监委重要会议、活动的筹备组织等工作；组织起草市纪委监委有关文件文稿；督促检查有关工作部署的落实情况；负责档案管理、保密和信息工作；负责机关和直属单位财务管理、国有资产管理、安全保卫工作以及派驻机构人员经费、办案经费有关工作；负责机关及派驻机构涉案款物保

管等工作；负责机关后勤保障工作；协调办理市管干部任职前回复市委组织部意见工作；负责制定全市纪检监察机关信息化建设和技术保障工作的总体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指导下级纪检监察机构开展信息化建设、应用和技术保障工作；负责市纪委监委业务应用系统建设和运行维护工作，为执纪监督和审查调查业务提供信息技术保障；负责全市纪检监察网络、视频会议和密码设备的管理工作；负责市纪委监委信息化基础设施、计算机网络建设和信息网络安全工作等。

（二）组织部。工作职责：根据干部管理权根，负责全市纪检监察系统领导班子建设、干部队伍建设和组织建设的综合规划、政策研究、制度建设和业务指导；会同市委组织部负责市委巡察办的科级干部提名、考察，报市委任免；负责市纪委监委机关、直属单位及派驻机构干部人事工作；负责市委巡察办、巡察组有关干部人事工作；会同有关方面负责市纪委监委派驻（派出）机构、乡镇（区、办）纪检监察部门和市属学校、医院纪检监察机构成员的提名、考察、任免等干部人事工作；组织和指导全市纪检监察系统干部教育培训工作；负责离退休干部工作等。

（三）宣传部。工作职责：负责组织协调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宣传教育以及廉洁文化建设工作；负责市纪委监委机关的新闻事务和有关网络信息工作等；负责综合分析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情况，开展政策理论及重大课题调查研究；起草重要文件文稿等。

（四）党风政风监督室。工作职责：负责综合协调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国家法律法规等情况的监督检查；综合协调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执行；综合协调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纠正“四风”工作；综合协调整治群众身边和扶贫领域的腐败和作风问题；综合协调党内监督、党的问责等方面工作，推动管党治党政治责任落实；综合协调市纪委监委机关参与调查的事故、事件中涉及的监督对象违纪违法行为和需要问责情形的调查处理工作；综合分析

党风政风监督工作情况，开展调查研究，提出工作建议；组织开展党风政风监督专项检查活动；指导全市纪检监察系统的党风政风监督工作等。

（五）信访室。负责受理对党的组织、党员违反党纪行为和对行使公权力的公职人员职务违法、职务犯罪行为等的检举、控告；归口受理对市委管理的党的组织和党员干部违反党纪、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行为等的信访举报，统一接收市纪委监委派驻机构和乡镇（区、办）纪检监察部门报送的相关信访举报，分类摘要后将问题线索类信访举报移送案件监督管理部门；受理党员对市纪委作出的党纪处分或者其他处理不服的申述、监察对象对市监委作出的涉及本人的处理决定不服的复审申请；综合分析信访举报情况；接待群众来访，处理群众来信和电话网络举报事项等。

（六）案件监督管理室。负责对监督检查、审查调查工作全过程进行监督管理，履行线索管理、组织协调、监督检查、督促办理、统计分析等职责；统一受理信访室移送的市管干部问题线索类信访举报和巡察工作机构、审计机关、行政执法机关、司法机关等单位移交的相关问题线索，实行集中管理、动态更新、定期汇总核对，提出分办意见移交监督检查室或审查调查室；统一受理下级纪检监察机构线索处置和案件查办报告，分送有关部门；归口管理审查调查工作中与有关部门的联系协调事项；对调查措施使用进行监督管理，监督检查全市纪检监察机关依纪依法安全办案情况；负责执纪监督和审查调查信息化查询平台的管理和使用；负责反腐败追逃追赃和防逃工作的组织协调，建立健全追逃追赃和防逃协调机制；承担市纪委监委负责的追逃追赃任务等。

（七）第一至第五监督检查室。工作职责：主要履行依纪依法监督的职责。监督检查联系单位、乡镇（区、办）领导班子及市管干部遵守和执行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遵守和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国家法律法规，推进全面从严治党，依法履职、秉公用权、廉洁从政从业以及道德操守等方面的情况；监督检查联系单位、乡镇（区、办）党委（党组）落实管党治党主体责任的情况，指导、检查、督促纪检监察组织落实纪检、监察责任，实施问责；向监察对

象所在单位提出监察建议；综合分析研判问题线索，综合运用“四种形态”按程序提出处置意见；负责联系单位和乡镇（区、办）巡察整改落实的日常监督工作；负责中央、省委巡视和廊坊市委巡察移交问题整改落实的监督工作；综合、协调、指导联系单位、乡镇（区、办）及其系统的纪检监察工作等。

（八）第六至第十审查调查室。工作职责：主要履行执纪审查和依法调查处置的职责。承办涉嫌严重违纪或者职务违法、职务犯罪问题线索的初步核实和立案审查调查，以及其他比较重要或者复杂案件的初步核实、审查调查，并提出处理建议；向监察对象所在单位提出监察建议；必要时也可以办理下一级监察机构管辖范围内的监察事项等。

（九）案件审理室。工作职责：负责审理市纪委监委直接审查调查和乡（科）级党的组织、纪检监察机关报批或者备案的违反党纪和职务违法、职务犯罪案件，严格依规依纪依法提出处理或者处分意见；承办党员对市纪委作出的党纪处分或者其他处理不服的申诉案件、监察对象对市监委作出的涉及本人的处理决定不服的申请复审案件，以及其他需要由市纪委监委办理的申诉、复核案件等；负责提出地方性纪检监察法规制度建设规划、计划；参与起草有关规范性文件；负责纪检监察法规制度的咨询答复、解释指导、备案审查、清理、编纂等。

（十）纪检监察干部监督室。工作职责：负责监督检查全市纪检监察系统干部遵守和执行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遵守和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国家法律法规等方面的情况；受理对市纪委监委机关各部门、直属单位全体干部，市纪委监委派驻（派出）机构成员，市属学校、医院纪检专员及纪检专干，市委巡察办、巡察组全体干部，各乡镇（区、办）纪委（纪工委）、监察办（监察组）全体干部涉嫌违反党纪、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等问题的举报，提出处置意见并负责问题线索初步核实及立案审查调查工作等。

派驻机构职责

（一）监督促进驻在部门领导班子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监督促进驻在部门党政一把手当好第一责任人。监督检查驻在部门领导班子及其成员遵守党章党规党纪、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及廉洁自律等情况，经常、及时向市纪委报告上述情况及发现的重要问题。受理对驻在部门党的组织和党员的检举、控告。

（二）经市纪委批准，初步核实反映驻在部门领导班子及市委管理干部的问题线索；参与审查驻在部门领导班子及市委管理干部违反党纪的案件。负责审查驻在部门管理的领导班子及其成员和股级干部违反党纪的案件，指导驻在部门机关党委（纪委）审查股级以下干部违反党纪的案件，必要时可以直接审查股级以下干部违反党纪的案件。受理驻在部门党的组织和党员的申诉。

（三）对违反党章和其他党内法规，不履行或者不正确履行职责的驻在部门党的组织和负有责任的党的领导干部，按照管理权限对其作出问责决定，或者向有权作出问责决定的党的组织提出问责建议。

（四）协助驻在部门党组（党委）做好巡察工作，不承担驻在部门开展巡察的日常工作。

（五）推动驻在部门开展廉政教育。依法对驻在部门的领导班子和行使公权力的公职人员进行监督，维护宪法法律，对其依法履职、秉公用权、廉洁从政以及道德操守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发现驻在部门领导班子和市委管理的公职人员存在问题的，及时向市纪委监委报告；发现其他公职人员存在问题的，会同驻在部门开展调查处置，强化监督职责。受理对驻在部门监察对象的检举、控告。

（六）负责调查驻在部门非市委管理的股级及以下公职人员涉嫌职务违法案件。在开展职务违法调查时，可以派驻机构名义采取不限制人身和财产权利的措施，确需采取冻结、查封、扣押等限制人身和财产权利的措施的，报市纪委监委

委批准后，以市纪委监委名义实施。发现涉嫌职务犯罪问题的，及时报市纪委监委处理。受理驻在部门监察对象不服纪检监察组所作涉及本人的处理决定的复审申请。

（七）按照管理权限，对驻在部门违法的公职人员依法作出政务处分决定。对不履行或者不正确履行职责负有责任的领导人员，按照管理权限对其作出问责决定，或者向有权作出问责决定的机关提出问责建议。根据监察结果，对驻在部门廉政建设和履行职责存在的问题等提出监察建议。

（八）负责对本派驻机构干部的日常管理和监督。

（九）完成市纪委监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巡察机构主要职责

（一）市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承担市委巡察工作的综合协调、组织指导、制度建设,及对巡察组的监督管理、服务保障等工作;贯彻落实市委和市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作出的决策和部署,向市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报告巡察工作情况;督促本市有关部门和所属乡镇(区、办)做好省委巡视机构和廊坊市委及霸州市委巡察机构反馈意见的整改落实;协调配合有关部门调配、培训、考核、监督和管理巡察工作人员;负责与省委巡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廊坊市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的日常联络,承办省委巡视机构和廊坊市委巡察机构交办的事项;负责领导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市委第一至第四巡察组。负责对所辖乡(科)级及以下地方、单位党组织领导班子及其成员进行巡察监督。常规巡察着力发现违反“六项纪律”方面的问题和线索,专项巡察重点发现以权谋私、作风不实侵害群众利益等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负责报告巡察情况,包括巡察情况的全面报告、巡察期间的阶段性报告、巡察过程中的重大情况报告、普遍性倾向性问题的专题报告等;巡察工作结束后,经批准,及时向被巡察党组织及其主要负责人反馈巡察情况,并会同巡察办督促其认真

抓好整改落实;对派出巡察组的党组织决定的事项及时分类移交,会同巡察办做好跟踪督办工作;办理巡察工作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事项;负责领导交办的其他事项。

机构设置:

单位机构设置情况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单位规格	经费保障形式
霸州市纪检委本级	行政	副处(县)级	财政拨款

二、单位预算安排的总体情况

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目前单位预算的编制实行综合预算管理,即全部收入和支出都反映在预算中。

1、收入说明

反映本单位当年全部收入。2024年预算收入2549.5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549.56万元,基金预算收入0.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0.00万元,财政专户核拨收入0.00万元,单位资金收入0.00万元,上年结转结余0.00万元。

2、支出说明

收支预算总表支出栏、基本支出表、项目支出表按经济分类和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制,反映霸州市纪检委本级年度单位预算中支出预算的总体情况。2024年支出预算2549.5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324.06万元,包括人员经费2041.89万元和日常公用经费282.17万元;项目支出225.50万元,主要为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冀财政法[2023]49号)、纪检监察事务管理经费、监督检查和审查调查经费、巡察经费。

3、比上年增减情况

2024年预算收支安排2549.56万元，较2023年预算增加115.9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增加53.16万元，主要为在职人员较上年增加，导致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增加。项目支出增加62.75万元，主要为确保我市纪检监察案件查处工作安全、优质、高效开展，增加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4年，我单位机关运行经费共计安排282.17万元，主要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及增减变化原因

2024年，我单位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安排41.76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34.5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为0.00万元，公务用车运维费34.50万元）；公务接待费7.26万元。与2023年相比持平。

五、单位整体绩效目标

（一）总体绩效目标

2024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开局之年，是中国式现代化建设的开启之年。面对新征程、新任务，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决策部署，

结合部门工作职能，重点抓好以下工作：一是持续推动政治监督具体化精准化常态化。二是持续深化正风肃纪，强化纪律作风建设，健全作风建设长效机制，巩固拓展治理成效，进一步涵养清风正气。三是持续抓好重点领域反腐败工

作，强化安全风险防控，加强舆情监测，有效防范办案安全、办公安全以及失泄密等各类风险，坚持落实安全监督常态化管理。四是高标准高质量完成八届市委第四轮巡察，加强巡察整改和成果运用，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五是着力抓好“廉之旅”重要节点提升，按照相互融合，促进提升的思路，坚持“群众文化+廉洁文化”模式，以点带面，推动新时代廉洁文化建设深入开展。六是全面梳理教育整顿中完善体制机制情况，构建堵塞漏洞、解决问题的长效机制，实现教育整顿工作成果长效化。通过开展全市范围内的日常监督检查，严肃查处各种违法违纪案件，保持查办案件高压态势；完成政治巡察工作，使全市各级党组织在履行职能职责中不出现政治偏差，夯实党执政的政治基础，严肃党内政治生态；组织干部教育培训，做好办公场所基办公设备运行维修维护及办公设备采购工作，为我市纪检监察各项工作提供良好的后勤保障，加强纪检监察干部队伍建设。

（二）分项绩效目标

1、加大监督检查力度，严肃查处各种违法违纪案件

绩效目标：通过开展全市范围内的日常监督检查，开展春节、五一、端午、中秋、国庆等重要节日监督检查和异地交叉互查，按照重要专项活动方案要求，开展专项监督检查；持续加大案件查办力度，重点查办问题严重、群众反映强烈的案件，精准运用“四种形态”，持续强化不敢腐的震慑，扎牢不能腐的笼子，增强不想腐的自觉，保持查办案件高压态势。

绩效指标：开展春节、五一、端午、中秋、国庆等重要节日监督检查和异地交叉互查及专项监督检查，全年出勤次数不少于 130 次；对监督检查发现问题进行查处办结数量占发现问题总数比例不少于 90%；办结案件数量占立案案件数量的比率不少于 98%。

2、深化政治巡察，严肃党内政治生态。

绩效目标：完成政治巡察工作，使全市各级党组织在履行职能职责中不出现政治偏差，党内政治生活严肃，党内政治生态得到净化，夯实党执政的政治基础，严肃党内政治生态。

绩效指标：12月底之前完成20个乡科级单位100个村街党组织专项巡察工作，完成3轮巡查，巡察覆盖率达到90%以上，通过巡察工作开展，强化党内监督，严肃党内政治生态，净化党内政治生活，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

3、组织纪检监察干部培训，做好后勤保障服务工作。

绩效目标：通过组织干部教育培训，做好办公场所基办公设备运行维修维护及办公设备采购工作，为我市纪检监察各项工作提供良好的后勤保障，加强纪检监察干部队伍建设。

绩效指标：保障机关办公设备和家具满足纪检监察机关使用要求，办公设备配备达到80%以上；纪检监察培训1次；干部培训覆盖率达到95%以上。

（三）工作保障措施

突出查办案件职能。聚焦“坚决惩治新型腐败和隐性腐败”、“坚决整治群众身边的腐败”等重点，坚持行贿受贿一起查，保持惩治腐败的震慑常在。开展“以案示警、以案促改、以案促治”警示教育活动，用好“8·22”专案警示教育片，放大“三个效果”。加强新时代廉洁文化建设，重点开展好“廉之旅”体验式教育，增强初心使命，自觉抵制腐败。

坚持服务中心，以高效监督推动高质量发展。准确把握党的二十大提出的重大判断、重大战略、重大任务、重大举措，找准支持服务雄安新区规划建设定位，突出优化营商环境这个永恒课题，加强对权力运行制约和监督，立足“室组”联动监督，创新调研式、“沉浸”式、“陪伴”式、“扎捆滚动”式等监督方式，持续推进政治监督具体化、精准化、常态化。

坚持政治定位，进一步提升巡察工作水平。巩固深化政治巡察，按照市委巡察全覆盖任务，制定2023年度常规巡察和专项巡察计划，明确巡察工作重点，优化配置巡察力量，健全完善巡察制度，确保巡的深察的细，同时加强巡察整改和成果运用，切实发挥好巡察利剑作用。

坚持锻造铁军，加强纪检监察队伍建设。规范和加强纪检监察工作组织制度、运作方式和工作程序，明确权力边界，严格内控机制，强化对纪检监察权制约和监督。以学制度、明纪律、强执行、转作风为重点，抓好全员培训，改进“四边”工作法，提升全员素质，增强严实作风。加强对纪检监察干部的日常管理监督，对执法违法者“零容忍”，坚决防止“灯下黑”。

做好机关后勤保障工作。按照上级纪委监委统一部署，做好保密机房及保密终端以及谈话室的日常管理及后期更新维护工作，特别是做好视频会议室管理维护工作，确保正常有序使用；对桌椅、照相机、摄像机等办公、办案设备进行更新，切实加大硬件投入力度。不断提高机关管理服务水平，促进机关高效、有序运转，为执纪监督和审查调查提供坚强保障。

（一）完善制度建设。积极组织相关部门完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根据资金具体情况，制定资金管理办法、工作保障制度，为全年预算绩效目标奠定制度基础。

（二）加强支出管理。通过优化支出结构、编细编实预算、加快履行政府采购手续、尽快启动项目、及时支付资金、6月底前细化代编预算、按规定及时下达资金等多种措施，确保支出进度达标。

（三）加强绩效运行监控。按要求开展绩效运行监控，发现问题及时采取措施，确保绩效目标如期保质实现。

（四）做好绩效自评。按要求开展上年度部门预算绩效自评和重点评价工作，对评价中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调整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五）规范财务资产管理。完善财务管理制度，严格审批程序，加强固定资产登记、使用和报废处置管理，做到支出合理，物尽其用。

（六）加强内部监督。加强内部监督制度建设，对绩效运行情况、重大支出决策、对外投资、资产处置及其他重要经济业务事项的决策和执行进行督导，对会计资料进行内部审计，并配合做好审计、财政监督等外部监督工作，确保财政资金安全有效。

（七）加强宣传培训调研等。加强人员培训，提高本部门职工业务素质；加强调研，提出优化财政资金配置、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的意见意见；加大宣传力度，强化预算绩效管理意识，促进预算绩效管理水平进一步提升

六、单位项目预算安排情况及绩效目标

1、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冀财政法[2023]49 号）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108124P006T22100082		项目名称	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 (冀财政法[2023]49 号)		
预算规模及 资金用途	预算数	107.00	其中：财政 资金	107.00	其他资金	
	谈话室建设及办案设备购置经费					
资金支出计 划 (%)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10%		50%		80%	
绩效目标	1. 通过对谈话室的改造，提升我委办案安全系数，加强办案过程监控，确保办案质量，通过购置办案设备，提升办案效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 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置谈话主机数量	谈话主机数量		3 台	计划标准， (谈话室改造 方案)
	数量指标	购置拼接屏数量 购置谈话主机 数量	拼接屏数量 购置谈话主机 数量		3 台	计划标准， (谈话室改造 方案)
	数量指标	购置解码器数量	解码器数量		1 台	计划标准， (谈话室改造 方案)
	数量指标	购置办案单机数量	办案单机数量		20 台	计划标准 (办案设备 采购方案)
	数量指标	购置打印机数量	打印机数量		20 台	计划标准 (办案设备 采购方案)
	数量指标	购置执法记录仪数量	执法记录仪数量		20 台	计划标准 (办案设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采购方案)
	质量指标	购置设备达标率	按照省市谈话室建设要求和办案设备要求采购	100 百分比	计划标准， (谈话室改造方案
	时效指标	谈话室改造完成时间	按时完成谈话室改造	≤10 月底	计划标准， (谈话室改造方案
	时效指标	办案设备到位	办案设备采购完成到位	≤10 月底	计划标准办案设备采购方案
	成本指标	谈话室改造和办案设备采购经费	谈话室改造和办案设备采购经费	≤50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成本指标	办案后勤保障经费	办案后勤保障经费	≤57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优化办案质量	规范谈话过程监管的规范性和提高办案效率	有效规范	计划标准 (案件办理回访满意度)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保障办案安全	持续保障办案安全性	持续保障	计划标准 (案件办理回访满意度)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对案件办理满意度	社会公众对案件办理满意度	≥95 百分比	历史标准 (历史案件办理回访满意度标准)

2、纪检监察事务管理经费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108124P00JFNT10012T		项目名称	纪检监察事务管理经费		
预算规模及 资金用途	预算数	65.00	其中：财政资金	65.00	其他资金	
	机关公务接待、纪检监察干部培训、办公设备购置、办公场所和办公设备维修维护。					
资金支出计划（%）	3月底		6月底		10月底	
	30%		60%		90%	
绩效目标	1. 通过办公设备购置及维修维护、公务接待等工作，为我市纪检监察各项工作提供良好的后勤保障，加强纪检监察干部队伍建设。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公设备及家具配备率	办公设备及家具购买占年初计划购买的百分比	≥80 百分比	计划标准，（2024 年工作计划）	
	数量指标	组织纪检监察干部教育培训次数	组织全市纪检监察干部、学校医院纪检专员开展培训	1 次	计划标准，（2024 年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干部培训覆盖率	反映纪检监察干部培训覆盖情况	≥95 百分比	计划标准，（2024 年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组织培训时间	组织全体纪检监察干部、学校、医院纪检专员培训的时间	≤11 月份	计划标准，（2024 年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设备购置和维修维护成本	设备购置和维修维护所需资金	≤24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成本指标	教育培训、印刷等成本	教育培训，宣传展板印刷等成本	≤41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纪检监察干部素质提升情况	纪检监察干部素质得到提升	提升	计划标准，（2024 年工作计划）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与培训的全体纪检监察干部对培训内容的满意度	参与培训的全体纪检监察干部对培训内容的满意度	≥95 百分比	历史标准 (参照历年满意度情况)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全体干部对机关后勤服务满意度	享受后勤保障的人员中表示满意的人员占全部人员的比例	≥95 百分比	历史标准 (参照历年满意度情况)

3、监督检查和审查调查经费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108124P006T2210006T		项目名称	监督检查和审查调查经费		
预算规模及 资金用途	预算数	23.50	其中：财政资金	23.50	其他资金	
	监督检查和审查调查工作经费					
资金支出计 划（%）	3月底		6月底		10月底	
	30%		50%		80%	
绩效目标	1. 通过开展全市范围内的日常监督检查、专项监督等检查；加大对本市各级党员干部尤其是领导干部的监督检查力度；加大专项工作的监督力度，严格按照上级要求有针对性地整治突出问题；加大执纪监督力度，严肃查处各种违法违纪案件，保持查办案件高压态势，形成有力震慑。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监督检查次数	春节、清明、五一、端午、国庆、中秋等重要时间节点监督检查及专项监督检查次数		≥130 人次	计划标准，（《中国共产党纪律检查机关监督执纪工作规则》）
	质量指标	立案案件办结率	办结案件数量占立案案件数量的比率		≥98 百分比	计划标准，（《中国共产党纪律检查机关监督执纪工作规则》）
	质量指标	问题查结率	对监督检查发现问题进行查处办结数量占发现问题总数比例		≥90 百分比	计划标准，（《中国共产党纪律检查机关监督执纪工作规则》）
	时效指标	元旦、春节等节日监督检查及时率	按照节假日时间节点完成监督检查		100 百分比	计划标准，（《中国共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党纪律检查机关监督执纪工作规则》)
	成本指标	市纪委监督检查、查办案件费用	市纪委监督检查、查办案件费用	≤20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成本指标	乡镇纪委办案费用	乡镇纪委办案费用	≤3.5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营造我市廉洁勤政氛围	是否营造我市廉洁勤政氛围	营造了廉洁勤政氛围	计划标准，《中国共产党纪律检查机关监督执纪工作规则》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办案人员在政策执行情况、问题处置力度改善政治生态，提高工作质量的满意情况	群众对办案人员在政策执行情况、问题处置力度改善政治生态，提高工作质量的满意情况	≥95 百分比	历史标准（参照历年满意度情况）

4、巡察经费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108124P004JCL100066		项目名称	巡察经费		
预算规模及 资金用途	预算数	30.00	其中：财政资金	30.00	其他资金	
	巡察工作经费					
资金支出计 划（%）	3月底		6月底		10月底	
	30%		50%		80%	
绩效目标	1. 通过项目的开展，紧跟中央、省委、廊坊市委部署要求，强化党内监督，严肃党内政治生态，净化党内政治生活，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常规、专项巡察党组织数量	完成 20 个乡科级、100 个村街党组织的巡察	20 个	计划标准， 《中共霸州市委巡察工 作规划 (2022- 2026 年)》	
	质量指标	巡察覆盖率	完成巡察的单位占应巡察单位的比例	≥90 百分比	计划标准， 《中共霸州市委巡察工 作规划 (2022- 2026 年)》	
	时效指标	3 轮巡察完成时间	完成乡科级党组织、村街组织、廊坊提及巡察和交叉巡察的时间	≤12 月底	计划标准， 《中共霸州市委巡察工 作规划 (2022- 2026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成本指标	巡察经费	完成巡察所需经费	≤30 万元	年)》 预算支出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进一步净化党内政治生态， 夯实党执政的政治基础	进一步净化党内政治生态，夯实党执政的政治基础	显著提升	计划标准， 《中共霸州市委巡察工作规划 (2022- 2026 年)》
	可持续影响指标	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	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	显著提升	计划标准， 《中共霸州市委巡察工作规划 (2022- 2026 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项目实施满意度	服务对象对通过巡察办事效率提高持满意态度	≥95 百分比	历史标准 (参照历年 满意度情 况)

七、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单位政府采购预算

117001 霸州市纪检委本级

单位：万元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采购物品名称	政府采购目录序号	计量单位	数量	单价	政府采购金额（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资金）						2024年预留中小微企业份额	
项目名称	预算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核拨	单位资金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48.57	48.57						48.57
霸州市纪检委本级小计							48.57	48.57						48.57
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冀财政法[2023]49号）	107.00	其他计算机	A02010199	台	20	0.75	15.00	15.00						15.00
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冀财政法[2023]49号）	107.00	其他网络设备	A02010299	个	1	0.46	0.46	0.46						0.46
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冀财政法[2023]49号）	107.00	数字照相机	A02020501	个	3	0.18	0.54	0.54						0.54

117001 霸州市纪检委本级

单位：万元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采购物品名称	政府采购目录序号	计量单位	数量	单价	政府采购金额（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资金）							2024年预留中小微企业份额
项目名称	预算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核拨	单位资金	上年结转结余	
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冀政法法[2023]49号）	107.00	执法记录仪	A02020600	台	10	0.20	2.00	2.00						2.00
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冀政法法[2023]49号）	107.00	其他打印机	A02021099	台	20	0.20	4.00	4.00						4.00
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冀政法法[2023]49号）	107.00	LED显示屏	A02021103	台	3	0.75	2.25	2.25						2.25
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冀政法法[2023]49号）	107.00	LED显示屏	A02021103	台	3	0.06	0.18	0.18						0.18

117001 霸州市纪检委本级

单位：万元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采购物品名称	政府采购目录序号	计量单位	数量	单价	政府采购金额（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资金）							2024年 预留中 小微企业 份额
项目名称	预算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	基金预 算拨款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拨 款	财政专 户核拨	单位 资金	上年结 转结余	
关于提前下达 2024年中央政 法纪检监察转移 支付资金的通知 （冀政法法 [2023]49号）	107.00	其他办公 设备	A0202990 0	台	3	1.86	5.57	5.57						5.57
关于提前下达 2024年中央政 法纪检监察转移 支付资金的通知 （冀政法法 [2023]49号）	107.00	其他办公 设备	A0202990 0	台	1	1.25	1.25	1.25						1.25
关于提前下达 2024年中央政 法纪检监察转移 支付资金的通知 （冀政法法 [2023]49号）	107.00	不间断电 源	A0206150 4	个	1	0.40	0.40	0.40						0.40
关于提前下达 2024年中央政 法纪检监察转移 支付资金的通知 （冀政法法 [2023]49号）	107.00	蓄电池及 充电装置	A0206151 1	个	18	0.12	2.16	2.16						2.16

117001 霸州市纪检委本级

单位：万元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采购物品名称	政府采购目录序号	计量单位	数量	单价	政府采购金额（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资金）							2024年预留中小微企业份额
项目名称	预算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核拨	单位资金	上年结转结余	
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冀政法法[2023]49号）	107.00	收音设备	A02090405	个	3	0.09	0.26	0.26						0.26
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冀政法法[2023]49号）	107.00	通用摄像机	A02091102	台	3	0.17	0.50	0.50						0.50
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冀政法法[2023]49号）	107.00	通用摄像机	A02091102	台	6	0.17	0.99	0.99						0.99
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冀政法法[2023]49号）	107.00	音频功率放大器设备（功放设备）	A02091203	个	1	0.37	0.37	0.37						0.37

117001 霸州市纪委监委本级

单位：万元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采购物品名称	政府采购目录序号	计量单位	数量	单价	政府采购金额（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资金）							2024年 预留中 小微企业 份额
项目名称	预算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	基金预 算拨款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拨 款	财政专 户核拨	单位 资金	上年结 转结余	
关于提前下达 2024年中央政 法纪检监察转移 支付资金的通知 （冀政法法 [2023]49号）	107.00	音箱	A0209121 1	个	1	0.19	0.19	0.19						0.19
关于提前下达 2024年中央政 法纪检监察转移 支付资金的通知 （冀政法法 [2023]49号）	107.00	办公桌	A0501020 1	套	4	0.52	2.08	2.08						2.08
关于提前下达 2024年中央政 法纪检监察转移 支付资金的通知 （冀政法法 [2023]49号）	107.00	其他家具	A0501990 0	个	4	0.35	1.40	1.40						1.40
纪检监察事务管 理经费	65.00	交换设备	A0201020 2	台	3	0.40	1.20	1.20						1.20
纪检监察事务管 理经费	65.00	光纤转换器	A0201021 5	台	3	0.30	0.90	0.90						0.90
纪检监察事务管 理经费	65.00	防火墙	A0201030 1	台	1	4.00	4.00	4.00						4.00
纪检监察事务管 理经费	65.00	LED 显示屏	A0202110 3	台	3	0.60	1.80	1.80						1.80

117001 霸州市纪检委本级

单位：万元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采购物品名称	政府采购目录序号	计量单位	数量	单价	政府采购金额（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资金）							2024年预留中小微企业份额
项目名称	预算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核拨	单位资金	上年结转结余	
纪检监察事务管理经费	65.00	碎纸机	A02021301	台	5	0.10	0.50	0.50						0.50
纪检监察事务管理经费	65.00	视频会议控制台	A02080801	台	1	0.60	0.60	0.60						0.60

注：同一采购目录序号的物品，其单价会因配置规格不同而变动，均符合资产配置标准。涉密采购事项按照相关规定执行。

八、国有资产信息

霸州市纪检委本级上年末固定资产金额为 641.32 万元（详见下表）。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总额为 0.00 万元，已按要求列入政府采购预算，详见政府采购预算表。

单位固定资产占用情况表

117001 霸州市纪检委本级

截止时间：2023-12-31

项 目	数量	价值（金额单位：万元）
资产总额		641.32
1、房屋（平方米）		
其中：办公用房（平方米）		
2、车辆（台、辆）	15	215.04
3、单价在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		
4、其他固定资产	4719	426.28

九、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教育收费收入。

3、**单位资金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其中，其他收入主要包括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4、**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5、**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6、**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7、**部门预算支出**：包括人员类项目支出、运转类项目支出和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其中：人员类项目支出和运转类项目中的公用经费项目支出对应部门预算中的基本支出；运转类项目中的其他运转类项目支出和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对应部门预算中的项目支出，以及经营支出和往来支出。

8、**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9、**“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预算部门（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0、**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我单位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